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融环境”)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7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高岩先生、刘垒先生2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高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提名刘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关于监

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此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